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吳嘉玲

電話：06-2991111*7741

電子信箱：jali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秘字第11320159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如主旨

主旨：修正「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作業規範」部分規定，業經本局於113年9月2日以南市社秘字第1131213511號令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（附前揭法令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本局人民團體科、本局社會救助科、本局社家科、本局身福科、本局老福科、本局婦兒少科、本局照管中心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秘書室

